

证券代码：835546

证券简称：高拓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无锡高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9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沈国强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聘任沈国强为公司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聘任钱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聘任钱辉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聘任程宏为公司运行总监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

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 6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会议由沈国强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2、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丁晓明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 6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会议由丁晓明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长、经理沈国强持有公司股份 6,753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0.3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钱辉持有公司股份 50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5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运行总监程宏持有公司股份 1,008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会主席丁晓明持有公司股份 6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9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无锡高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(二)《无锡高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高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6日